贵州商学院实践教学中心文件

黔商院实教发〔2022〕6号

关于加强实验室管理的通知

各教学院部:

为切实加强我校实验室的安全管理和文明建设工作,保障广大师 生的人身安全和学校的财产安全,营造优美的育人环境,创建文明实 验室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- 一、严禁师生在实验室、过道、卫生间等公共场所吸烟;
- 二、严禁师生携带饮料(如可乐、牛奶、奶茶等,瓶装饮用水除外)、食品进入实验室(这些饮料和食品会引来蚊虫和老鼠,给实验室安全带来隐患);
- 三、师生在下雨时进入尚能楼,请将携带雨具放至尚能楼一楼大厅外伞架置放处(按教室);

四、实验完毕后,请关闭实验仪器电源,清理实验仪器设备及现场,将仪器、桌椅摆放整齐;

五、师生在使用实验室后应按使用规定填写《实验室使用登记表》; 六、师生有违反上述规定的,将通报至所属学院。

> 实践教学中心 学生处 2022 年 4 月 24 日